

化工学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郑州大学化工学院设备采购项目（烘箱、高效液相色谱仪等设备）。

资金来源：学科专项经费 合同金额：99.6 万元

中标供应商：河南恒奥科技有限公司

组织单位：国有资产管理处

验收工作组：国有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、审计处、学科与重点建设处

技术专家：胡香杰、王志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10】24 号文件要求，2023 年 4 月 13 日，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，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行验收。

一、依据政府招标采购“合同编号：郑大-竞谈-2022-0045”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，已经由化工学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、检验。设备安装调试后，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，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。

二、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；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；查看了文本资料；现场核对、测试了仪器设备。

三、工作组在验收中，发现：

1.两个贵重仪器设备的性能合格测试报告不完善； 2.合同中第 1 项烘箱的生产日期过久； 3.合同中第 2 加热制冷循环浴槽缺少中文说明书； 4.合同中第 7 项旋涡振荡器缺少铭牌； 5.合同中第 22 项接触角测量仪的型号与合同不符。

四、验收工作组建议：

针对以上问题进行逐项整改，满足以上条件后，本合同的设备予以通过验收。

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： 李东 采购单位主管领导： 孙莉

采购单位监督人： 王石莹 采购单位签章：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胡香杰 王志 白志刚
张震 霍广 石田 曹艳

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： 齐能杰

2023 年 4 月 13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